

规划一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和规划竖二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等四个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包括规划一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规划竖二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规划横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规划横一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已由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以蓬江发改资〔2022〕64号、蓬江发改资〔2023〕11号、蓬江发改资〔2022〕72号、蓬江发改资〔2023〕14号、蓬江发改资〔2022〕74号、蓬江发改资〔2023〕12号、蓬江发改资〔2022〕75号、蓬江发改资〔2023〕13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2207-440703-04-01-812110、207-440703-04-01-499296、2207-440703-04-01-657559、2207-440703-04-01-700812，招标人为江门市蓬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统筹安排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

①规划一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新建规划一路，全长约915米，宽约40米，双向六车道，道路标准为城市次干路，并对约566亩周边地块基础设施进行提升。主要包括：道路、排水、照明、消防、交通、管线综合、技防及环卫设施等工程。

②规划竖二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新建规划竖二路，北起规划横一路，南至华丰路，全长约833米，宽约22米，道路标准为城市支路，双向四车道，并对面积约570亩道路周边地块基础设施进行提升。主要包括：道路、排水、交通、照明、消防、技防设施、管线综合及环卫设施等工程。

③规划横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新建规划横路，西起江门大道辅路，东至天沙河大道，全长约2231米，宽约30米，道路标准为城市支路，双向四车道，并对面积约507亩道路周边地块基础设施进行提升。主要包括：道路、桥梁、排水、交通、照明、消防、技防设施、管线综合及环卫设施等工程。

④规划横一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新建规划横一路，西起江门大道辅道，东至规划十一路，全长约1203米，宽约50米，道路标准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八车道，并对面积约432亩道路周边地块基础设施进行提升。主要包括：道路、桥梁、排水、交通、照明、消防、技防设施、管线综合及环卫设施等工程。

2.2①规划一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60858.75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25270.03万元。

②规划竖二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36965.44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18560.27万元。

③规划横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49740.59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29525.34万元。

④规划横一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52425.92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26927.90万元。

2.3 总工期：总工期1845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120个日历天，施工工期1725个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

(1) **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安全设计专篇、综合管线迁改等）及施工现场配合、优化施工图的设计、编制检测方案、编制监测方案、软基处理方案等方案及施工图编制、配合施工图数字化审查、取得电力迁改立项批复等。

(2) **设备材料采购：**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等。

(3)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所有工程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施工内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相关报建报批配合以及一切相关配套工程等工作）、竣工图编制、保修期及缺陷责任期等。

2.5 招标内容：施工图设计+设备材料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

2.6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7 建设地点：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

2.8 工程质量要求：

(1) 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设计准则和相关规范要求，满足招标人的功能需求，并通过招标人及有关部门或专业机构的审查。

(2) 施工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设计、施工资质：

①设计资质：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下列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和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设计乙级或以上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

②施工资质：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

投标人的企业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执行。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须具备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道路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等）或市政工程相关专业（如：道路、给排水、桥梁等）的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以上资格，且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由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代表同时担任，但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代表不得为同一人）

施工负责人代表的资格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或市政工程相关专业（如：道路、给排水、桥梁等）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以上资格。

拟派人员提供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的，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执行。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牵头人须为承接施工任

务的单位。（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和责任。（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投标。

3.3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关于调整省外建筑企业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信息登记相关工作的通知》和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的《关于调整省外建筑企业信息进粤登记有关查验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外建筑企业需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基本信息、资质情况信息（信息打印件）以备审查。

3.4 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投标人（包括联合体所有成员）须是被列入“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信息系统”信用等级为C级或以上的企业。

3.5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所有成员）不属于信用中国“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栏目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

3.6 投标人拟派出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代表、设计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在投标文件中签字确认。

3.7 取得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从业资格的企业和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士，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备案，且备案信息已在广东省建设信息网公布，可以在我市范围内开业执业，为市场主体直接提供服务。经备案的香港企业和香港专业人士应当在备案的业务范围内开业执业。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6月5日17时00分至2023年6月27日9时00分（时间以发布的招标公告为准），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江门市）网站上获取招标文件等资料，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700/index>。

4.2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均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上办理，具体操作办法登陆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详见《江门市建设工程交易平台投标企业操作手册》。

4.3 “需办理CA锁的投标人，应按照《江门市GDCA数字证书业务指引以及客户端下载》或《粤企签移动数字证书操作指引（含办理及使用）》的要求，办理CA锁。相关文件下载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700/index>”。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6月27日9时30分（时间以发布的招标公告为准）以前送至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门市堤西路88号三楼），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 其他要求

投标保证金允许使用保证保险形式。

政府投资项目禁止使用带资承包方式进行建设。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

关于履约担保及工程款支付担保应当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3.1 款执行。

招标项目其他要求：(如有)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江门市）网站上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招标公告内容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内容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门市蓬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联系人：黄先生

电 话：0750-2633112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建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区先生

电话：13172200576

监督部门：江门市蓬江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电 话：0750-3167326

2023 年 6 月 5 日

各标段其他要求

规划一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和规划竖二路及周边地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等四个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各时间要求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7 日 9 时 00 分

招标文件发布开始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17 时 00 分

招标文件发布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7 日 9 时 0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7 日 9 时 30 分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7 日 9 时 30 分

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17 日 17 时 30 分

招标文件异议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17 日 17 时 30 分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

投标文件不得开启时间：2023 年 6 月 27 日 9 时 30 分

踏勘现场时间：/

招标预备会召开时间：/